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國際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名稱更改為「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作為第二名稱。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國際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名稱更改為「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第二名稱（以下簡稱「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本公司今年較早時已更改其名稱，並已取得百慕達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正式批准。近日，本公司發現市場上有若干近似的公司名稱。董事會認為，再度更改公司名稱，以便本公司業務與其他公司的業務有所區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各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及
- (b) 獲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使用本公司之建議新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將於本公司新名稱列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所存置之登記冊以取代現有名稱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所需之存檔手續。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已發行證券之現有證書即使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仍將繼續有效作為本公司有關證券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本公司證券之現有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證書。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新股份簡稱。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及即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際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翔飛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羅方紅女士、王翔飛先生及關文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家威先生、黃文顯先生及陳耀輝先生。